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鞍重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3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永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封海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琴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28,028,956.68	881,334,197.96	5.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74,213,335.80	758,690,757.20	2.0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436,110.23	-18.39%	137,385,063.19	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21,257.52	-52.60%	18,785,618.60	-2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26,688.18	-80.15%	9,884,078.46	-5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81,577.00	-80.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50.00%	0.08	-2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50.00%	0.08	-2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0%	-0.70%	2.45%	-0.8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5,429.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95,462.3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890,058.09	
债务重组损益	-13,872.2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57,285.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1,294.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94,118.03	
合计	8,901,540.1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2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永柱	境内自然人	24.86%	57,460,000	43,095,000		
温萍	境内自然人	13.83%	31,977,000	23,982,750		
杨琪	境内自然人	7.06%	16,320,000	0		
郭丛军	境内自然人	5.15%	11,900,000	0	冻结	11,900,000
高永春	境内自然人	2.72%	6,290,000	0		
杨永伟	境内自然人	0.88%	2,040,000	0		
陕西圣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1,551,240	0		
欧阳春	境内自然人	0.45%	1,037,621	0		
戴铖睿	境内自然人	0.44%	1,014,937	0		
徐芝元	境内自然人	0.36%	830,44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杨琪	16,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320,000
杨永柱	14,3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65,000
郭丛军	1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00,000
温萍	7,994,250	人民币普通股	7,994,250
高永春	6,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90,000
杨永伟	2,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40,000
陕西圣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51,240	人民币普通股	1,551,240
欧阳春	1,037,621	人民币普通股	1,037,621
戴铖睿	1,014,937	人民币普通股	1,014,937
徐芝元	830,440	人民币普通股	830,4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永柱先生、温萍女士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两人为夫妻关系;杨琪女士为杨永柱先生、温萍女士之女,杨永伟先生为杨永柱先生之兄弟。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比上年末增长132.47%,主要系本期为生产产品备货,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2、其他流动资产比上年末下降32.40%,主要系本期购买非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3、在建工程比上年末下降63.03%,主要系本期灵山三期工程项目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4、长期待摊费用比上年末增长90.42%, 主要系期末子公司租赁厂房装修费转入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5、其他非流动资产比上年末下降88.71%,主要系期末预付设备款减少所致。

6、预收款项比上年末增长42.62%,主要系本期公司预收合同款增加所致。

7、应交税费比上年末下降68.09%,主要系期末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8、其他应付款比上年末增长87.85%,主要系本期往来款项增加所致。

9、长期应付款比上年末增长293.02%,主要系本期孙子公司融资租赁固定资产所致。

10、股本比上年末增长70.00%,主要系本期公司实施了向全体股东用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7股的利润分配所致。

11、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38.02%,主要系本期销售额增加所致。

12、研发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50.78%,主要系本期加大了研发投入所致。

13、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87.15%,主要系本期定期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14、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39.39%,主要系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15、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43182.57%,主要系①本期参股公司净利润同比有所增长;②本期确认的理财产品收益增加。

16、资产处置收益比上年同期下降78.55%,主要系本期处置非流动资产减少所致。

17、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3466.38%,主要系本期无法支付的债务计入当期损益所致。

18、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下降80.93%,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缴纳罚款所致。

19、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128.32%,主要系上期公司弥补以前年度亏损产生的企业所得税较少所致。

2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80.02%,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金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100.32%,主要系本期到期收回的理财产品投资比上期增加所致。

2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196.26%,主要系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杨永柱、温萍、杨琪	股份限售承诺:	杨永柱、温萍、杨琪承诺:自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鞍重股份")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将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鞍重股份的股份,也不由鞍重股份回购该股份;	2012年03月16日	2012年3月29日至2015年3月29日	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杨永柱、温萍	经营承诺	一、本人保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个人未从事与鞍重股份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除鞍重股份以外,本人拥有投资权益的其他单位未从事与鞍重股份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二、本人保证在持有鞍重股份期间本人个人不会从事与鞍重股份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同时,本人在持股期间将促使本人实际控制的除鞍重股份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不从事与鞍重股份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如因包括但不限于继承、司法裁决、企业合并等被动原因,导致本人以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单位从事的业务与鞍重股份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情形的,则本人及控制单位将放弃该业务或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将该业务转让给鞍重股份或其子公司;三、在持股期间,本人不构成实际控制但拥有投资权益的单位如主动或因包括但不限于继承、司法裁决、企业合并等被动原因从事与鞍重股份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的,则本人将于该单位实施该业务之日起90日内,将拥有的该单位权益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下向包括鞍重股份在内的第三方实施转让;四、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将对因违反承诺行为给鞍重股份造成的损失,以现金形式进行充分赔偿。	2012年03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0.00%	至	0.00%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158.07	至	2,316.15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316.1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受材料成本上升以及产品结构的影响,报告期公司产品的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2、公司因2016年4月23日公告的《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披露的重组对象浙江九好办公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的财务数据与调查查实的数据不符,存在虚假记载,构成信息披露违法被起诉,预计赔偿金额。综上两方面的原因,公司2018年度业绩会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210,000,000.00	6,249,447.16		288,000,000.00	274,783,009.40	4,512,273.03	213,252,771.19	自有资金
合计	210,000,000.00	6,249,447.16	0.00	288,000,000.00	274,783,009.40	4,512,273.03	213,252,771.19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7,400	24,80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000	0	0
合计		44,400	24,8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8月0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8年08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鞍重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9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重股份"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2日10:00在公司3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10月5日以通讯、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永柱先生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石运昌先生、董事刘向南先生、独立董事李卓女士传签)。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为精简组织结构,提高管理效率,整合现有资源, 降低运营成本,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控股子公司江苏鞍重重工有限公司。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为精简组织结构,提高管理效率,整合现有资源, 降低运营成本,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参股子公司北京市鞍重矿山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鞍重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0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重股份"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2日11:00在公司3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10月5日以通讯、邮件等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为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监事冯微微女士传签)。本次会议由苏明丽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周继伟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为精简组织结构,提高管理效率,整合现有资源, 降低运营成本,公司监事会同意注销控股子公司江苏鞍重重工有限公司。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为精简组织结构,提高管理效率,整合现有资源, 降低运营成本,公司监事会同意注销参股子公司北京市鞍重矿山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参股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18-065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明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华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东芹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061,096,031.96	2,947,870,250.66	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65,041,578.22	2,344,344,203.88	5.1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5,792,298.48	10.74%	1,226,618,284.71	15.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160,682.69	110.84%	147,266,316.71	3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221,819.60	111.30%	143,951,257.47	50.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708,763.66	-15.21%	48,276,337.93	-7.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128.57%	0.35	34.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128.57%	0.35	34.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3%	1.37%	6.11%	1.3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3,008.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75,747.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445,440.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354.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2,225.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0,872.11	
合计	3,315,059.2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0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19%	131,037,100	25,395,152	质押	45,600,000
文登市昆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6%	25,020,450			
黄建中	境内自然人	4.12%	17,307,692	17,307,692		
刘国店	境内自然人	2.55%	10,731,296			
朱爱华	境内自然人	1.15%	4,837,816		质押	4,737,81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2%	4,295,700			
上海中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4,230,770	4,230,770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8%	3,714,237			
赵玉敏	境外自然人	0.52%	2,200,000			
张敬兵	境内自然人	0.51%	2,132,1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	105,641,948	人民币普通股	105,641,948
文登市昆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020,450	人民币普通股	25,020,450
刘国店	10,731,296	人民币普通股	10,731,296
朱爱华	4,837,816	人民币普通股	4,837,81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295,700	人民币普通股	4,295,700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714,237	人民币普通股	3,714,237
赵玉敏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
张敬兵	2,132,1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2,100
陈亚评	1,830,4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0,400
杨银华	1,67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5,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董事杨桂军、刘友财、李铁松和监事曹信平合计持有公司股东文登市昆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20.09%的股份。公司董事黄建中与上海中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张敬兵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5,500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076,600股,实际合计持有2,132,100股;股东杨银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675,500股,实际合计持有1,675,5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37,519,106.15	15,215,685.55	-346.58%	主要原因是本期美元汇率大幅变动,致使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870,199.86	6,086,112.17	-52.84%	主要原因是本期减值计提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4,148,953.12	14,931,011.87	-72.21%	主要原因是本期美元汇率大幅变动,致使远期结汇出现损失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008.66	126,975.89	52.00%	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清理变动所致
营业外支出	134,647.38	235,904.29	-42.92%	主要原因是零星营业外支出变动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452,123.47	47,237,008.66	-513.77%	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55,905.14	-50,397,915.15	-	主要原因是上期偿还贷款3000万元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849,752.63	-11,566,610.71	-	主要原因为本期美元汇率变动所致
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年末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预付账款	79,957,287.83	44,296,106.13	80.51%	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材料款、设备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43,238,543.77	107,222,579.51	126.85%	主要原因是本期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443,531.16	2,141,207.60	-32.58%	主要原因是费用摊销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428,545.00	0.00	100.00%	主要原因是本期美元远期结汇合约所致
预收款项	90,114,955.06	53,251,877.06	69.22%	主要原因是合同预收款项增多所致
其他应付款	33,575,828.88	51,526,678.08	-34.84%	主要原因是应付款项清理所致
专项储备	940,766.14	2,303,803.37	-59.16%	主要原因是安全生产费使用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9,334.80	443,697.82	-75.36%	主要原因是苏州德迈科电气有限公司评估增值资产摊销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8,717,983.82	5,118,530.02	70.32%	主要原因是少数股东注资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关于公司董事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事项

2018年7月13日,公司收到现任董事黄建中先生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黄建中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中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0,776,74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57%。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窗口期不减持),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 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 (窗口期不减持),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刊登在2018年7月1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董事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数据,截止2018年9月30日,黄建中先生持有公司17,307,69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12%;上海中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4,230,77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1%。

(二)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事项

2018年7月20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达集团")《关于增持上市公司股份达到1%的通知》,威达集团于2018年7月19日至2018年7月20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共计4,205,3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同时,基于对上市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和对上市公司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威达集团计划自首次增持之日起12个月内,在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前提下,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继续增持合计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2%的股份(包含此次已增持股份),不设定增持价格区间。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刊登在2018年7月2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达到1%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数据,截止2018年9月30日,威达集团持有公司131,037,1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1.19%。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公司董事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2018年07月14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达到1%的公告》	2018年07月21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50.00%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2,554.82	至	18,832.23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554.8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公司业务运营平稳,主营产品市场拓展良好,业绩稳定增长;2、美元汇率变动较大,导致汇兑收益增加。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金融衍生工具	0.00	-6,428,545.00	0.00	0.00	0.00	-2,194,707.39	-6,428,545.00	自有资金
合计	0.00	-6,428,545.00	0.00	0.00	0.00	-2,194,707.39	-6,428,545.00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2,114	24,000	0
合计		32,114	24,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18-061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10月9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0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仝允桓先生、姜爱丽女士、孟红女士和董事黄建中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明燕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全文及正文》;

《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在2018年10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登在2018年10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已经完成投资建设, 公司计划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共计4,106.21万元(受审批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影响,具体补充金额由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待本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予以终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刊登在2018年10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刊登在2018年10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拟将经营范围变更为:钻夹头及配件、粉末冶金制品、精密铸造制品、机床及附件、电动工具及配件、锯片、带锯条、电子开关、自动化设备、环保设备及仪器仪表、汽车转向螺杆、螺母、总成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金属铸、锻加工;家用电器、五金交电、机械电子设备的销售;环境监测、技术检测、专业设计服务;房屋租赁;资格证书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最终登记事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请见附件);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刊登在2018年10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18年11月13日上午9:30在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蔄山镇中韩路2号公司副楼三楼会议室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在2018年10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3、独立财务顾问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

附件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经营需要,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改如下:

修订前: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钻夹头及配件、粉末冶金制品、精密铸造制品、机床及附件、电动工具及配件、锯片、带锯条、电子开关、自动化设备、环保设备及仪器仪表、汽车转向螺杆、螺母、总成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金属铸、锻加工;家用电器、五金交电、机械电子设备的销售;环境监测、技术检测、专业设计服务;资格证书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修订后: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钻夹头及配件、粉末冶金制品、精密铸造制品、机床及附件、电动工具及配件、锯片、带锯条、电子开关、自动化设备、环保设备及仪器仪表、汽车转向螺杆、螺母、总成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金属铸、锻加工;家用电器、五金交电、机械电子设备的销售;环境监测、技术检测、专业设计服务;房屋租赁;资格证书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注: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准)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18-062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10月9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丛湖龙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已经完成投资,公司计划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共计4,106.21万元(受审批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影响,具体补充金额由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完成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建设和必要的投资后,对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充实公司的流动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对2016年度非公开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刊登在2018年10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23日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证券代码:002026 公告编号:2018-063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东威达")于2018年10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已经完成投资建设,同意对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共计4,106.21万元(受审批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影响,具体补充金额由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462文核准,公司向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国金山东威达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4,752,370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发行价格9.4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000.00万元,扣除承销及财务顾问费共800.00万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200.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西安分所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6XAA30223号《验资报告》。

根据《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募集配套资金总额14,000.00万元,将分别用于如下项目:

项 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万元)
苏州德迈科电气有限公司智慧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2,000.00
补充苏州德迈科电器有限公司营运资金	5,000.00
补充威海威达精密铸造有限公司营运资金	5,000.00
支付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	2,000.00
合 计	14,000.00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2016年6月21日,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文登支行、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登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6年7月1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德迈科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德迈科")与国金证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威海威达精密铸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达精铸")与国金证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募集资金全部存放在上述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投入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比例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苏州德迈科智慧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2,000.00	199.27	9.96%	1,800.73
补充苏州德迈科营运资金项目	5,000.00	4,308.51	86.17%	691.49
补充威达精铸营运资金项目	5,000.00	5,000.17	100%	-0.17
支付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项目	2,000.00	800.00	40.00%	1,200.00
合计	14,000.00	10,307.95	——	3,692.05

截至2018年10月20日,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0,307.95万元,募集资金结余金额3,692.05万元,加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402.06万元以及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2.10万元,实际累计结余金额为4,106.21万元。

三、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投项目计划投资情况及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原因
苏州德迈科智慧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该募投项目计划投资额2,000.00万元,已于2016年8月31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实际使用投入募集资金199.27万元,结余募集资金1,800.73万元。	为尽快建成具有先进专业水平的工程技术研发中心,以确保物流自动化及机器人业务的顺利进行,苏州德迈科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已以其自有资金896.71万元投入到该募投项目中,相应地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补充苏州德迈科营运资金项目	该募投项目计划投资额5,000.00万元,公司实际使用投入募集资金4,308.51万元,结余募集资金691.49万元。	苏州德迈科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已以其自有资金691.49 万元投入到该募投项目中,相应地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支付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项目	该募投项目计划投资额为2,000万元,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相关中介机构费用800.00万元,结余募集资金1,200.00万元。	公司本着务实、高效、合理、节约的原则,在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开展的前提下,严格执行预算管理、费用控制,合理降低项目实施费用,相应地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除上述原因外,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科学、合理地管理募集资金,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了较好的投资回报。同时,募集资金在专户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四、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鉴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已经完成投资建设, 公司计划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共计4,106.21万元(受审批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及手续费影响,具体补充金额由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待本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亦予以终止。

五、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能够及时、有效补充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更好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实现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说明和承诺

(1)公司本次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到账超过一年。

(2)公司本次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未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3)公司承诺,本次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风险投资以及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七、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10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10月20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完成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建设和必要的投资后,对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充实公司的流动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对2016年度非公开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在完成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建设和必要的投资后,对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公司的财务费用,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对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独立财务顾问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核查意见

山东威达本次将2016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充实公司的流动资金,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对山东威达2016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4、独立财务顾问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18-064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18年11月13日(星期二)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0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1月13日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 年11月13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12日下午15:00至2018年11月1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7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蔄山镇中韩路2号公司副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

1、《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说明:议案3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二)议案的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18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8年10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3.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8年11月8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蔄山镇中韩路2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人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受委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信函、传真以2018年11月8日下午17:00 以前收到为准;如采用信函方式登记,请在信函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蔄山镇中韩路2号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631-8549156

联系传真:0631-8545018、8545388

邮政编码:264414

联 系 人:宋战友、张红江

电子邮箱:weida@weidapeacock.com

5、会议费用:与会人员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6、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26

2、投票简称:山威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1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12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1月13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题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3.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投票说明:

1、请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对每一表决事项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之一,并在相应栏内打"√"表示。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做选择,则视为无效委托。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名(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